

工业品买卖合同

需方：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院（以下简称需方）

供方：济南三越测试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HSZFCG2019G10801 号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就 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院力学检测试验机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供货及安装并提供相应的服务，签订本合同。双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各自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货物及服务

供方所供货物及服务明细（产品规格、型号）应须符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材料清单。

货物清单明细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压剪试验机	SYWY-2000J	三越	1	297000	297000	
2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徐变试验机	SYWY-3000	三越	1	289000	289000	
3	橡胶材料剪切试验机	SYWS-20	三越	1	272000	272000	
合计总价大写：		捌拾伍万捌仟元整	小写：	858000 元			
备注：以上设备出具省级以上法定计量机构出具的检定证书							

2、价格

2.1 合同价格：

该项目合同总价：小写：858000 元；大写：捌拾伍万捌仟元整。

2.2 本款所列价格，是指供货方将合同标的物全部送达到交货地，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确、完整的履行、运输、调试、保修、税金以及相关费用等费用。

3、货物及服务技术要求

3.1 供方所供货物及服务技术性能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以及供方《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响应。

3.2 质量要求：

(1) 产品质量满足采购方标准及上述参数要求；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

(2) 供方负责免费送货。

4、交货、服务时间、地点

4.1 时间： 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

4.2 地点： 需方指定地点

4.3 接收单位： 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院

4.4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

4.4.1 供方必须严格按照其《投标文件》的承诺提供货物或服务，质量不能降低和改变。

4.4.2 交货时要求货物包装完好无损，各种技术性能良好。

4.4.3 所有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

4.4.4 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双方派单当面清点，与合同要求完全一致后在交货清单和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双方组织专门人员共同验收，需方认为有必要的，须有生产厂家参与验收，验收合格签发验收报告，作为付款的凭证。

4.4.5 不符合上述条款之一者，采购单位有权拒收。

4.5 自货物交货且验收合格之日起，货物所有权归需方所有。

5、费用及付款方式：

5.1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额的 30%，产品发货前付合同额的 30%，产品验收合格后每日内付合同额的 35%，
剩余 5% 作为质保金，验收合格壹年后伍日内付清。

6、售后服务

6.1 售后服务要求：

6.2.1 质保期： 叁年

6.2.2 保修： 质保期内免费维护

6.2.3 售后服务： 上门服务

7、合同转让

供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整个合同或部分合同，结算票据由中标单位出具带税章的正规发票，否则需方有权拒收、拒付款项，并视供方违约。

8、专利权

8.1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中国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9、违约责任

9.1 供需双方若未履行本合同义务，均属违约，并为对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9.2 如果供方拖延交货或完工，将受到以下制裁：承担违约金或终止合同。

测试仪器

同专用

010359704
01037112



技



05167

9.3 如供方逾期交货或完工，供方应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为每逾期一天，按逾期部分货款的千分之三计算，需方可从应付货款中抵扣。超过 10 天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而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9.4 需方无理拒收、延期付款（有正当理由除外），应向供方偿付拖欠款项的滞纳金，其金额为每日按逾期拖欠款的万分之三计算。

9.5 上述违约金、滞纳金尚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双方有权向对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最高限额为不能交付的款额总值的 3%。

9.6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应事先通知需方并征得需方同意），供方延误交货或完工期限，或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影响需方付款，可不执行违约责任条款，由双方协商解决。对不可抗力的解释，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 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力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10.3 在不违背上述条款的原则下，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本合同需要修改或补充时，双方应签署书面文件加盖法人公章后有效，并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0.4 如双方争议达不成一致意见时，经双方同意，由 各自住所地人民法院 仲裁委员会裁决。

10.5 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持二份；衡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衡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一份。

需方：（公章）衡水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院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供方：（公章）济南三越测试仪器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银座佳悦 A801

法定代表人：高爱标

委托代理人：耿本旭

电话：18560130329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济南阳光新路支行

帐号：1174 4140 0000 0007 875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耿本旭